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15-2019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各全国产业工会，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会联合会、中央国家机关工会联合会，全总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现将《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15-2019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本地区、本系统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的阶段性规划和实施方案，积极探索推进职工素质建设工程的新思路、新机制、新方法，着力加快提升职工队伍整体素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中华全国总工会

2015年4月10日

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15—2019年）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结合《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09—2014年）》实施情况，制定《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15—2019年）》。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培养职工职业精神和提高职工技术技能素质为重点，深入实施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加快培养高素质劳动者，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二、目标任务

到2019年，建立起资源集成、形式多样、贴近职工、务实有效的职工素质建设工程模式，培育形成一批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品牌项目，建设起覆盖全体职工的内容丰富、高效便捷的信息化职工学习培训服务平台。通过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职工队伍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更加巩固，职业精神更加牢固，职业技能显著提升，文明素养明显进步。

——加强职工队伍思想道德素质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深化“中国梦·劳动美”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广大职工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价值观自信，强化敬业奉献精神，激发劳动创造力量。教育实践

活动要覆盖全体职工。深入推进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全总每两年表彰一批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标兵单位和标兵个人。

——加强科学文化素质建设,加快职工队伍知识化进程。通过各类科学文化知识的教育、传播与普及,引导职工树立科学理念,提升科学文化素养。各级工会每年帮助 50 万名职工提升学历水平。加强职工教育培训阵地建设,全总每年命名 200 个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给予重点扶持。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每年命名一批职工读书活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全总每年继续在各地建 1000 个职工书屋示范点,带动各地工会每年新建 10000 个职工书屋,吸引职工积极参与各种读书活动。大力繁荣先进职工文化,着力培育一批职工文化业余骨干队伍,建设一批职工文化示范阵地,确定一批职工文化艺术创作培训基地,推出一批职工文化艺术活动品牌,打造一批职工文化艺术精品,树立一批职工文化建设工作先进典型。

——加强职工队伍技术技能素质建设,培养技能型创新型人才。不断扩大各类技术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技能培训覆盖面,每年帮助 100 万职工提升技术等级。全总每 3 年命名一批全国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授予“全国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称号。设立职工创新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劳模创新工作室开展技术创新攻关和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活动。

——加强职工队伍民主法治素质建设,引导广大职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推进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法治宣传教育下基层、进企业、入班组,各类普法宣传教育做到全覆盖。加强职代会、厂务公开、集体合同等民主管理和集体协商知识的普及与培训,增强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意识,提高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的能力。

——加强职工队伍健康安全卫生素质建设,促进实现职工安全生产和体面劳动。大力倡导健康安全卫生理念,着力普及健康安全知识,坚持不懈地开展全员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专业知识普及工作,推动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把安全生产纳入教育培训内容,各类群众性职业安全卫生教育和“安康杯”竞赛活动覆盖率达到 85%以上。动员组织广大职工积极参加全民健身活动,进一步提升职工健康生活指数。

三、主要载体

(一) 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教育实践活动。

以职工大讲堂、演讲比赛、主题报告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在广大职工中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教育实践活动,引导职工把实现个人理想、岗位建功立业与实现中国梦紧密结合起来,以“劳动美”成就“中国梦”。

贯彻落实《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广大职工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施意见》，将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职工教育培训工作的全过程，渗透到职工日常工作、学习和生活各方面，成为职工文化的核心内容。深入挖掘各种重要节庆日、纪念日蕴藏的丰富教育资源，组织广大职工积极参与七一、十一等政治性节日，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全面爆发纪念日、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烈士纪念日等重大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纪念日、重大节庆日的纪念活动。充分发挥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职工委员会的作用，把广大职工开展各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培育形成一批职工志愿服务活动品牌，积极引导广大职工争做雷锋精神的传承者。

加强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组织道德论坛、道德讲堂、道德修身等活动，采用各种形式送教上门，在职工中进行以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核心的社会文明教育。把提升农民工文明素养和职业素养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广泛开展培养新工人、新市民活动，对农民工进行市民意识、法律维权、职业素养、励志成才、城市生活常识、文明礼仪等方面内容的教育和培训。

（二）深入开展职工读书学习活动。

广泛深入开展“争当学习型职工读书活动”。不断丰富活动形式，及时总结和推广典型经验，选树先进个人，培育不同类型、各具特色的学习型团队和班组。通过举办读书会和报告会、推荐好书、征文、演讲、职工读书成果发布会、评选读书明星等形式，引导职工多读书、读好书，提升自身素质。

推广实施“农民工求学圆梦助推计划”。通过提供优惠政策、学费资助、实行学分累计等手段和灵活的形式，鼓励和帮助农民工提升学历层次，推广适应农民工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的“学分银行”、“现代学徒制”等教育培训新模式，为农民工接受继续教育提供多样化途径。

加强和规范职工书屋建设。实施《全国工会职工书屋建设工程五年规划（2014—2018年）》，新建的职工书屋向基础设施较差的中西部地区、老少边穷及少数民族地区、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农民工集中流入的地区及行业倾斜。丰富拓展职工书屋的内容与形式、功能与作用，推进全国工会电子职工书屋平台建设。

（三）深入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活动。

推动职工职业道德教育纳入到各类企业职工岗前培训和日常培训之中。注重发挥劳模的示范引领作用，广泛开展劳模大讲堂、劳模事迹报告会、劳模进校园等活动，弘扬劳模精神和劳动精神。在各行各业和广大职工中广泛开展“岗位学雷锋”。以诚信、敬业为主题，在工业企业和建筑企业中重点开展“用敬业做产品”主题活动，在商贸类企业中重点开展“守法诚信经营”主题活动。扎实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标兵评选表彰等典型选树工作。

（四）深入开展劳动竞赛和技术技能培训活动。

围绕国家重大建设工程项目和国家区域发展重大战略的实施,深入开展重大工程劳动竞赛、促进区域发展示范性劳动竞赛和“振兴杯”劳动竞赛。围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不断深化竞赛内容,引导广大职工立足本职岗位节能减排,深化在电力、煤炭、钢铁等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中开展重点行业节能减排达标竞赛活动。组织职工广泛参与合理化建议和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等“五小”活动。继续推动非公企业劳动竞赛工作。深入开展以创建“工人先锋号”为载体的班组竞赛活动,把竞赛活动与企业生产经营相结合,与企业技术进步相结合,引导职工学习新知识、钻研新技术、使用新方法。

推动劳模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深入发展,增强劳模创新工作室的创新攻关能力、人才培养能力、集成创新能力,发挥劳模创新工作室的综合效应。全总出台《全国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管理办法》,对“全国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实行动态管理。

进一步加强中国职工技术协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能力建设、机制建设、信息化平台建设和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深入开展职工技术培训、技术攻关、技术协作、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科普教育和国际交流活动。扎实做好职工技术创新成果评比、推荐、展示、交流、推广和转化等工作。充分发挥产业工会作用,广泛组织动员不同行业、不同领域、不同类型的企事业单位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活动。

（五）深入开展民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以“六五”普法验收和开展“七五”普法为抓手,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为主线,以《宪法》《劳动法》《工会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为重点,把在广大职工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引向深入。把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有机结合起来、学法与用法有机结合起来、普遍性宣传与在农民工集中的地方和企业进行重点宣传有机结合起来,加强普法宣讲团、志愿者队伍建设,送法下基层、进企业,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月”、“法治宣传周”、法律知识大讲堂、法律知识竞赛等各种形式的法律宣传服务活动。推动地方工会开通普法网站和微博,开设职工法律咨询热线,建立职工法律援助中心。落实好《中华全国总工会法律人才队伍建设三年规划(2014—2016年)》,大力培养工会系统法律人才。

加强职代会、厂务公开、集体合同等民主管理和集体协商知识的普及与培训,增强职工民主素养。组织职工参与厂务公开、职代会等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依法履行民主权利。动员广大职工全过程参与集体协商工作,使集体协商内容真正反映职工的意愿。

（六）深入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教育活动。

广泛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在各类企业广泛开展职工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以及女职工“四期”保护教育，引导职工提高安全意识和职业健康意识，自觉遵守安全生产制度，严格执行作业标准。及时总结和推广企业安全生产经验典型，监督企业落实劳动保护条例。

（七）深入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

推动建立党政工齐抓共管的职工文化建设工作机制，搭建职工群众便于参与、乐于参与的活动平台。以举办“五一”特别节目、职工艺术节和职工摄影、诗词、美术书法、微电影等大赛以及职工运动会等活动为载体，经常性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文化体育活动。培育一批基层职工文化业余骨干队伍，建设一批以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学校、企业职工文化活动中心为主体的职工文化建设示范阵地，确定一批基层职工文化艺术创作培训基地，推出一批以“中国梦·劳动美”为主题、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职工文化艺术活动品牌，打造一批以职工生产生活为题材的文化艺术精品，树立一批常年活跃在基层一线、积极服务职工的职工文化建设工作先进典型。

增强职工的体能素质和心理素质。动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各种形式的体育健身活动。加强对职工的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工作，引导和督促企业广泛开展心理咨询与培训，开通职工心理咨询热线，开展职工心理健康教育，帮助职工保持健康积极的心态。

四、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推动建立在党委领导下，政府支持、工会牵头、社会参与的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工作机制。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作，推动职工素质建设工程有关政策的制定和落实，积极争取将相关工作纳入国家和地方人才发展规划以及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与有关部门共同部署、合力实施。

（二）建立经费保障机制。

建立政府财政支持、工会经费补贴、企业及社会各方分担的职工素质建设工程经费支持和资金保障机制。积极争取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职工教育培训补贴政策，多方筹集职工教育培训资金。督促和监督企业落实工资总额的1.52.5%用于职工教育培训经费，并确保职工教育培训经费总额的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的教育培训，将此项经费落实情况作为厂务公开和集体合同的重要内容。

（三）加强职工教育培训阵地建设。

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工会系统职工教育培训阵地建设，加大对职工学校的投入，支持其改善办学条件，增强师资力量。加强职工文化阵地建设，推进建设功能

完善、服务体系健全的工人文化宫（俱乐部）或职工文化活动场所。加强职工实训基地软硬件建设,并通过信息公示制度、星级评定制度、年检评估制度等进一步规范管理。发展在线教育,完善职工教育培训网络体系,搭建智能化、移动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职工在线学习平台。

（四）完善考核激励机制。

建立健全符合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工作特点的考核奖惩机制,把职工素质建设工程纳入同级工会年度工作计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同考核。各省级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要适时对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评估,上报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

各省级工会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意见。全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规划各项任务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15 年 4 月 15 日印发